

体育史料

(增刊)

少数民族传统体育
历史考证作品专辑



人民体育出版社

体 育 史 料

(增 刊)

苏竞存 编

人民体育出版社出版

体育报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787×1092 1/16 110千字 4⁴/₁₆印张

1982年9月第1版 1982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册

责任编辑：汤 黎 封面设计：曲 渊

统一书号：7015·2059 定价：0.48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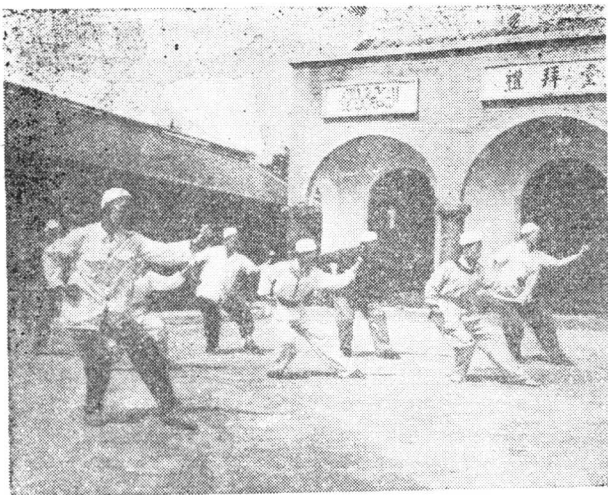


苏竞存（白族）

我国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几千年来，各兄弟民族共同创造了中华民族的物质文明和光辉灿烂的精神文明。各民族还保留有自己固有的文化活动与风俗习惯，其中包括丰富多采的体育活动。但是，由于历代统治阶级的剥削和压迫，各族人民的体育活动也受到摧残，有些甚至被禁止。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全国各族人民的体育活动和其它文化活动一样，得到了很大的发展。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由于贯彻落实了党的各项方针政策，国民经济有了较快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有了明显的提高，体育活动也随之兴盛起来。尤其可喜的是，在十年动乱中被迫停止的一些少数民族的传统体育活动，又得到了新生，这更有利于增强人民体质，丰富人民的生活。

为贯彻落实党的民族政策，推动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活动的进一步发展，使体育为建设我国的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作出更大贡献，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和国家体育运动委员会委托体育报社、人民体育出版社、新体育杂志社举办了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摄影及其历史考证作品评选活动与优秀作品展览，并委托内蒙古自治区体委于今年九月，在呼和浩特举行盛大的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活动运动会。许多热心少数民族体育工作的同志写出了大量的文章，真是异采纷呈，琳琅满目。很多作品对研究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活动有重要价值，有益于促进少数民族传统体育活动的发展。《体育史料》特将评选中获奖的以及其它少数优秀作品收成专辑出版。其中有的文章，编者在文字上作了删改和整理。



拳 术 (回族) 李付山 摄



水族“端”节跑马 王何以 摄



龙舟竞渡
(傣族)

王洪俊 摄



狩 猎 (瑶族) 伍自明 梁嘉建 摄



跳 板 (朝鲜族) 孙佰元摄

20789 / 15



习武（苗族） 钟光葵 摄



爬木（瑶族） 黄风 摄



布朗球（布朗族） 石志军 摄



雏鹰（蒙古族）
李大同 摄

目 录

蒙古族古代摔跤初探	阿琪拉图 (蒙族)	(1)
云南彝族的摔跤比赛	尹维中 龙文才 (彝族)	(7)
朝鲜族的摔跤	尹鹤柱 (朝鲜族)	(10)
侗族的摔跤	吴定国 (侗族)	(12)
“舞吉保”		
——湘西苗族传统体育考查项目之一	吴荣臻 (苗族)	(13)
傣族的武术	刘金吾 刀永明 (傣族)	(19)
回族武术初探	王新武 (回族)	(22)
贵州的苗族“武术之乡”		
——兼考苗族武术的起源	晓 丹	(25)
竞 渡		
——云南少数民族体育考略之一	李伟卿	(27)
白族的耍海会	赵守值 (白族)	(29)
清水江畔苗族人民的盛大节日		
——龙舟节	吴通发 (苗族)	(31)
朝鲜族妇女的跳板和秋千	闵永淑 (朝鲜族)	(33)
秋 干		
——云南少数民族体育考略之二	李伟卿	(36)
秋 干		
——仡佬族的传统体育活动之一	吴维录	(39)
蒙古族的射箭运动	乌日哲 (蒙族)	(41)
箭乡史话		
——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见闻	王莱溪	(43)
德钦藏族人民的射箭节	德钦县体育运动委员会	(44)
彝族赛马活动历史初探	钟德洪	(45)
白族的赛马	许凤池	(47)
仡佬族的打篾鸡蛋	徐文仲	(47)
布依族的丢花包	卢松林	(50)
红水河畔绣球飞		
——介绍桂西壮族民间体育活动“抛绣球”	陆汉魁 (壮族)	(52)
湖南瑶族的木球	杨锡光 (侗族)	(54)
苗族手毬 (麻古)	王何以 焦 斌	(55)
跳 鼓		
——湘西苗族传统体育考查项目之二	吴荣臻 (苗族)	(56)
古老的藏棋	程晓流	(59)

题图、尾花、插图：曹肇基、唐胜化、鲍岳廷

蒙古族古代摔跤初探

阿琪拉图 (蒙古族)

生活在祖国北部草原地带的蒙古族，创造和发展了具有民族特点的摔跤、赛马、射箭运动——即“男子三项竞技”。每当水草丰美、五畜肥壮的季节，草原上便举行以“男子三项竞技”为主要内容的、为广大蒙古族人民所喜闻乐见的“那达慕”大会。粗犷质朴的摔跤运动，是男子三项竞技之一，同时也是“那达慕”大会中最受群众欢迎的竞赛项目。蒙古族的摔跤运动是一项宝贵的文化遗产，它产生于蒙古原始社会的劳动生产中，并随着社会政治、经济的发展而不断发展起来的。十三世纪，是蒙古社会政治、经济、军事、文化发展的鼎盛时期。因而，摔跤活动的发展也达到了一个新的水平。在这篇文章里，作者想试就十三世纪到清代的蒙古古代摔跤活动，作初步的探讨。

一、十三世纪蒙古族摔跤活动发展的原因及其概况

蒙古由狩猎经济为主的生产方式过渡到以牧业经济为主的生产方式后，从十一世纪到十三世纪，蒙古社会的牧业经济非常发达，牲畜头数迅速增长，为古代蒙古族“男子三项竞技”的发展提供了物质基础。牧业经济的生产方式，要求人民与牲畜打交道，就更显得力量和技巧的重要了。摔跤是等动量的对抗性较强的运动项目，对发展人的力量、技巧、意志品

质具有良好的效果，同时又不受场地设备条件的限制，可以随时随地进行，所以它最适合牧业经济生产技术和游牧生活的环境条件。

经济的发展，促进和加速了社会制度的变革。原来的氏族部落逐渐解体，进入了部落联盟和统一整个蒙古的战争时期。每个部落为了保存自己，或为吞并其他部落，都组织了由全体男子参加的武装集团。《元史·卷九十八兵志》中说：“其法家有男子十五以上，七十以下，无众寡尽金为兵，十人为一牌，设牌头，上马则备战斗，下马则屯聚牧养。”这个组织不仅是军事组织，也是生产组织，同时又是体育组织。再者，短兵相接乃是古代战争的主要特点，这对一个士兵说来，力量、技巧、顽强的战斗品质是更为重要的。所以在当时，培养、选拔勇健出众的力士，是每个部落首要的任务。《蒙古秘史》中说：“主儿勤者，以其为合不勒罕诸子之长，拣其百姓中肝有胆，操控弦，心满肺，气满口，人各有芸，勇健过人者与之。”为此，摔跤运动就以能够培养和发展人在战场上必备的力量、技巧和意志品质的特点，而被列为军事训练的一个内容。

十三世纪蒙古社会的摔跤运动能迅速发展的另一个重要历史原因，是“男子三项竞技”从它产生的那时候起，就成了蒙古社会的主要教育，在古代蒙古人的社会生活中占有很重要的地位。

更早的不说，就是在部落联盟时期的民主

选举中，只有在“男子三项竞技”方面超群者，才有被当选为部落联盟首领的资格。忽图勒罕所以被当选为全蒙古、泰赤兀惕部首领，就是因为他在“男子三项竞技”方面是超群者。在后来的统一整个蒙古的战争中，成吉思罕的忠臣将领——合撒儿、别勒古台、木华黎、者别、苏别额台等都是“男子三项竞技”方面的超群者。尤其是别勒古台、木华黎更是当时的著名摔跤手。到了成吉思罕对外侵略扩张时期，蒙古社会已进入了封建世袭制，社会的进步，文化教育的发展，并没有就此使“男子三项竞技”的社会地位降低，它仍然是定夺罕位、选拔将领的重要条件之一。例如成吉思罕于一二一八年出征撒儿塔兀勒百姓前，听其也迷妃之进言，与弟子们和将臣们举议，商定将罕位委与谁较合适时，拙赤、察合歹二子争夺罕位之事，在《蒙古秘史》中记载说：“拙赤起，揪察合歹衣领曰：‘……若远射败于汝，则敢断其拇指而弃之，若相搏败于汝，则自其倒地勿起之，愿听父罕圣旨裁夺。’”拙赤的独白，意气风发，斗志昂扬，其词句朗朗，铿锵有力，充分表现出了蒙古古代社会一位英雄的豪迈气魄。通过这段独白，我们可以进一步了解，在古代蒙古人的社会，“男子三项竞技”有何等重要的地位。这除受当时社会的生产方式和战争生活的制约之外，还有一个无形的东西在发挥着重要的作用，那就是氏族部落和部落联盟时期遗留下来的民主选举制度的传统观念。此时的蒙古社会虽早已不是原来意义上的氏族部落了，但在观念形态方面，尤其在文化教育方面的东西，还影响着人们的思想和社会政治活动。到了元代，因摔跤出名而被升官晋级的不乏实例，如元武宗于“（大德十一年六月）以拱卫直都指挥使马可谋沙角抵屡胜遥授平章政事。”（见《元史·武宗一》）

在这样的历史条件下，十三世纪蒙古社会的摔跤运动无论在普及和提高方面都达到了前所未有的水平，并且涌现出了很多力大超群善摔善战的将领。例如：别勒古台、不里孛阔、

木华黎等，他们不仅是摔跤场上的力大出众的角抵能手，而且也是勇敢善战的将领。关于别勒古台之摔跤，在《蒙古秘史》中描述道：

“别勒古台之相搏也，常脱其右袖裸行。”这种古老的缩象，展现在我们面前的是在那富饶美丽的草原上，人人习练摔跤，个个呈巧雄的群众性摔跤活动的场面。尤其是“国之力士”的产生，更进一步说明了当时蒙古社会的摔跤运动已经发展到了一个较高的水平。对此《蒙古秘史》中说：“成吉思罕，一日命不里孛阔、别勒古台二人相搏。不里孛阔之在主儿勤也，不里孛阔能以只手执别勒古台，以只足拨倒，压而不令其动者也。不里孛阔乃国之力士①，兹命别勒古台、不里孛阔二人相搏焉。不里孛阔本不可胜者，姑为之倒，别勒古台力不能制，抗以肩，上其臀，返顾成吉思罕，见合罕咄其唇，别勒古台会意，遂跨其身上，交其二领扼其喉，以膝按其腰，力扯而折之，不里孛阔被折其腰曰：‘我本非败于别勒古台者，唯畏合罕，佯倒踣踣，致丧我命矣。’”这段生动的描述，是主儿勤部落选手不里孛阔和孛儿只斤部落选手别勒古台二人摔跤的场面，也是当时蒙古社会摔跤活动开展的具体写照。在这个时期，“国之力士”的产生不是偶然的，更不是自封的，而是从群众性摔跤活动中推举出来的，也是摔跤运动发展的必然结果。通过这场比赛，我们还可以了解，这不仅仅是一场部落间单纯的体育竞赛，而是一场部落或部落联盟实力的较量，选手的胜败乃关系到部落声誉和威望的大事。别勒古台之所以将不里孛阔致于死地，是因为当时政治和战争甚至统一整个蒙古大业的需要。

成吉思罕统一整个蒙古后，随着蒙古政治、军事力量的扩大，摔跤运动在军队里更加发展。它不仅仅是训练士兵的手段，而且也是调节军队思想，稳定情绪，鼓励士气的不可缺少的工具了。因此，每当一个战役胜利结束或者休整军队期间，都要举行“男子三项竞技”的比赛。例如，苏联史学家B·扬所著《巴都

罕》一书的《蒙古军之那达慕》一节中，记载着蒙古军因胜利渡水，在俄罗斯境内乌尔卡（ypaka）山麓下草坪上举行的迎兵仪式上组织了“男子三项竞技”的比赛。其中摔跤场面的记述尤为详细。内容摘要如下：士兵们以千骑为单位从四面八方赶来，围坐成一个大圆圈。巴都罕和他的将领们在瓦尔卡山坡上铺设的地毯和鞍垫上坐定后，军号、锣鼓齐鸣。主持摔跤者先进入场高喊：‘来吧！无畏的健将们，为了健康进场来摔吧！考验我们的意志，较量我们力量的时候到了！’那些优秀的摔跤手们把自己的马委给信得过的人，从各处进场。他们跳跃着，伸展双臂，从地上抓起一把土或草，形状犹如雄鹰……现在开始吧！巴都罕在观看你们，年青无畏的人们可以得重赏。在三轮交锋中双肩未着地者誉为英雄。于是他们就相抱互捕，都想把对手仆于地。围观者为各自的摔跤手取得胜利而高喊助威。围绕每一对摔跤手的两个扎苏拉赤②不停地跑动着，喊话鼓励各自的摔跤手。胜利者跳跃而来，坐在晋升的座位上，在那里有点心和各种可口的食物。他们一把把抓起，先是送到自己的嘴边，然后将其扬向恩赐胜利的苍天，以示感恩，还有撒在自己朋友们中间。在最后一轮比赛中，有个名叫套哥儒勒的摔跤手，其人身材高大魁梧，形状雄伟。他将对方高高举起掷于地上，因胜利而高兴的疯狂地跳跃着。败者却卧倒在地上，一动也不动地哭泣。套哥儒勒走近他身旁问：你为什么这样悲伤？答：如果我就此而死，那就痛快了。因为未能就此而死，我还有什么可高兴的呢？套哥儒勒听了之后，将他扶起说：这是我们为蒙古大帝业的兴旺尽忠啊！于是二人互赠了手刀，犹如亲兄弟般地拥抱互吻，手拉着手离开跤场。之后，有一小队骑士前来说：“恩惠的巴都罕命我等前来传旨：罕夸耀你们的勇敢无畏，将你二人编入蒙古护卫军中。”从上述记载中，还可以了解到“三项竞技”的比赛，除了能调节军队的思想、稳定情绪之外，还有增进军队的健康、补充战争中

伤亡的主力军和鼓励士兵继续为蒙古统治阶级而战斗的作用。

十三世纪蒙古的摔跤，随着其政治、军事力量的扩大而超出了蒙古的范围，登上了世界体坛，开始与各国摔跤运动员相互往来和比赛。例如，《多桑蒙古史》中说：“窝阔台喜观角抵，延至蒙古、钦察、汉地之力士甚多。闻波斯之力士善斗，乃命绰儿马罕遣送之来。绰儿马罕遣波斯力士三十人赴蒙古。中有著名者二人，一名曰比列（pile），一名摩诃末沙（Mohammedshan）。窝阔台见之，颇赏比列之魁梧有力……翌日伊勒赤歹以其队中一人至，与比列角力。二人相扑时蒙古力士投比列于地。比列戏曰：‘紧持之，否则我将脱身而起。’语甫毕，亟反蒙古力士而投之地。……”这是蒙古摔跤手与波斯摔跤手的一场比赛。从引文中，我们可以清楚地了解到，蒙古力士不仅与波斯力士进行了摔跤，而且与钦察汉地的力士已进行了多次比赛。这对促进各国摔跤手们的互相来往、互相学习、取长补短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从而为东西方的体育交往架起了又一个桥梁。由于这个原因，在元代，中亚细亚经常派遣李可（摔跤手）来元朝。如元世祖的李可，被武宗提升为平章政事的马可谋沙，都是西域人。以致后来，帖木尔之孙皮尔麦赛特，在撒马儿罕城以蒙古式摔跤招待西班牙使臣克拉维约一事。是马哥波罗之后又一次在西欧人面前展现蒙古摔跤，并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引文见后），这也是蒙古族摔跤对国际影响的一个部分。

二、元代蒙古族摔跤活动及其特点

蒙古族建立元朝后，除了西北边缘地区有同族的零星战争之外，大规模的对外战争基本结束。蒙古族的政治、经济、文化较前又有了发展，这对摔跤活动的继续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条件。尤其是元朝统治者，以其尚武的民族习俗和娱乐消遣的目的，很重视摔跤活动的开展。如元世祖忽必烈将色目人（西域人）马合

谋沙誉为皇帝的李可（摔跤手）。又武宗于“大德十一年六月，以拱卫直都指挥使马可谋沙角抵屡胜，遥授平章政事。”（见元史·武宗一）武宗是在成宗大德十一年五月即位，他还未改年号，就先提升马可谋沙为“平章政事”一事，更说明了元廷对摔跤活动的重视。到仁宗时，元廷还专设管理摔跤活动的“校署”（见元史·仁宗三）。仁宗又于“延祐七年六月庚申，赐角抵者百二十人钞，各千贯。”按蒙古族摔跤比赛的习俗，六十四对摔跤手参加比赛，前八名获奖，一百二十八对，前十六名获奖，二百五十六对，前三十二名获奖。可见一百二十人获奖，看来这次比赛的规模和参加人数之众多是空前的。这充分说明了元代蒙古族摔跤活动开展的情况。

除此之外，元代蒙古族摔跤活动，在它的发展过程中，还有两个基本特点：一是宫廷娱乐的成分越来越大，可与歌舞相媲美。如元世祖在上都观看摔跤、歌舞筵宴娱乐的场面在《口北三厅志·诈马行》中，有“大宴三日酣群棕，万羊膋炙万瓮醪，九州水陆千官供，曼延角抵呈巧雄，紫衣妙舞衣细蜂”的记载。元皇帝们以观看摔跤娱乐消遣挥金如土的实例不胜枚举。如武宗于“至大三年四月辛未，赐角抵者阿力银千两，钞四百锭。”（见元史·武宗三）“一日仁宗西园观角抵戏，有旨取帛赐之。”（见元史·王约传）又《元史·盖苗传》中，记载说：“顺帝又欲以万贯与角抵者，苗曰：‘诸处告饥，不蒙赈恤，力戏何功？获此重赏乎。’”从上述记载中，可以看出摔跤在元宫廷娱乐中的地位。

二是，根据有关史料分析，蒙古族摔跤在摔法上发生了变化。元代以前的摔跤相当于自由式，胜败不是以是否倒地为标准，而以肩是否着地为标准。其依据是：

1、《蒙古秘史》关于别勒古台、不里孛阔之相搏中“不里孛阔本不可胜者，姑为之倒。别勒古台力不能制，抗以肩，上其臀……扼其喉……”一段描述，是自由式摔跤的动作方

法。

2、多桑《蒙古史》窝阔台喜观角抵一节，关于蒙古力士与波斯力士之摔跤场面中，“二人相扑时，蒙古力士投比列（Pile）于地。比列戏曰：‘紧持之，否则我将脱身而起。’语甫毕，亟反蒙古力士而投之地。”这一描述中倒地不是胜败的标准。所以，比列倒地后还能继续摔。

3、苏史学家B·扬著：《巴都罕》一书的《蒙古军之那达慕》一节中，有这样一段话：“在三轮交锋中，双肩一次未着地者，誉为‘巴图鲁’（即蒙古语，其意为英雄）。”此例中的胜败的标准不仅是肩着地，而双肩未着地者是一种特殊的胜利，用现代术语讲，就是绝对胜利。

大约在元至元二十年以后，蒙古的摔跤运动发生了变化。《马哥波罗行记》第一六九章《海都女之勇力》中，有这样一段描述：“……二人即至角场，相抱互扑各欲仆角力者于地，然久持而胜负不决。最后女仆王子于地。”

（该事发生在一二九〇年）该例中，胜败的标准是将对方仆于地。这与现代蒙古式摔跤的胜败标准是一致的。又在《克拉维约东使记》第十三章《撒麻尔罕（二）》中，记载帖木尔之孙皮尔麦麦特在其首都撒麻尔罕招待西班牙使臣克拉维约的盛况说：“……太孙面前的大力士二人，作角力戏。力士上身皆着无袖之皮裙裤。彼时正相持不下搏斗于前，后以皇太孙命其迅速收场，所以由其中一人，将对方捉住提起，然后摔倒在地。”由此可见这时的蒙古族摔跤，无论在服装上，还是在摔法和技巧上都与现行蒙古式摔跤完全相似，并基本定型。上述两个例子虽属西北蒙古罕国的，但都能反映元朝文化的发展。因为元朝在当时，是诸蒙古罕国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所以元朝文化必然要影响其他诸蒙古罕国文化的发展。反之，其他诸蒙古罕国的文化也必然反映元朝的文化。就是后来建立的帖木尔罕国，所以用演变后的蒙古式摔跤招待外宾，就是因为它承袭

的伊儿罕国（伊儿罕国是元朝同一时代建立的西北诸蒙古罕国之一）文化在当时的反映。

至于蒙古族摔跤之所以大约在元朝至元二十年以后开始演变，其原因尚待探讨。

三、清代蒙古族的摔跤活动

元朝灭亡后，直至蒙古归附清时止，在这几百年间蒙古社会的经济、生产方式变化不大，基本上还是以牧为主。在政治、军事上，元时分封的各封建领主都建立了各自的“兀鲁斯”（即国），为扩充其领地进行了长期的内外战争。这为明代蒙古族“男子三项竞技”的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因此，清代初期的著名摔跤手皆是蒙古人，如：们都、杜尔麻、特木德黑等。

蒙古归清后，清政府对蒙古施行了盟旗制。“旗”是个军事行政单位，所有的牧民全部编入这个行政军事单位，发生战争时，盟长带领所属各旗兵丁应诏出征。这为蒙古族“男子三项竞技”的继续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

再者，清初的皇帝们也以其北方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重视和喜欢摔跤运动。同时，清朝对蒙古采用了随俗而治的办法，大力提倡蒙古式摔跤，以重赏出众的摔跤手来发展摔跤运动。如金梁《满文档案·太宗赏三力士》③：

“天聪六年正月，阿鲁部之特木德黑力士与土尔班克库克特之杜尔麻，于会兵处角力，杜尔麻胜，特木德黑负。们都与杜尔麻角力，们都胜，杜尔麻负。令们都、杜尔麻、特木德黑三力士跪于上前，听候命名，赐们都‘阿尔斯兰土谢图布库’名号，并赏豹皮长袄一。赐杜尔麻‘扎布库’名号，并赏虎皮长袄一。赐特木德黑‘巴尔巴图鲁’名号，并赏虎皮袄一。……并谕以后如有不呼所赐之名而仍呼原名者，罪。”这三个力士的赐号，翻成汉语分别是：像狮子一样的土谢图部出身的力士。像象一样强有力的力士。像虎一样勇猛的力士。

关于此三人，《东华录·天聪》卷七中，又有记载说：“三人皆蒙古人，膂力绝伦，善角抵。们都貌伟胸阔，时为侍卫。特木德黑身

长七尺。杜尔麻貌不逾中人，而筋骨实坚强云。”

自从“太宗赏三力士”后，蒙古各盟旗之王公仿效清皇帝，各自都选拔著名摔跤手，封为王爷之“三布库”（即摔跤手），进行训练。趁盟会、庙会、祭敖包、尚石——神树之际进行摔跤比赛，这些作法和比赛也为当时摔跤运动的开展和技战术的发展起到了推动作用。在《五体清文鉴·撩跤类》中，就有‘得合勒’、‘棍特勒’等蒙古族摔跤的技术动作名称。这些动作和术语，在今天的蒙古式摔跤和中国式摔跤中仍然使用，但较清代有发展罢了。

与此同时，清皇帝常招蒙古地区的摔跤手进京表演。《东华录·天聪》卷九中说：“天聪八年正月乙巳，上御中殿，命土谢图济农、查萨克图杜棱、噶尔珠塞特尔三贝勒下三旗力士，先与小力士为角抵戏，后令阿尔斯兰与三旗选拔力士六人较，阿尔斯兰不容立定，一一高举掷之，各国人无不惊奇。”这个阿尔斯兰，就是前面引文中的们都。除此之外，每凡蒙古各部使臣至，都要为清皇帝表演射箭、摔跤或与满族摔跤手角力。如太宗皇帝于清二年八月癸丑，观看外藩使节较射、角抵的情况在《开国方略》卷二十四中说：“崇德二年八月癸丑，御演武场，观外藩使节较射。……外藩使节朝贺毕，命喀尔喀④玛哈撒麻谛车臣汗下使臣、土谢图汗下使臣较射。……又令左右各出力士角抵……”又在《啸亭杂录·先惠顺王神力》中记有：“……顺治中喀尔喀使臣至，与近臣角抵，俱莫能撓。……”该引文中的喀尔喀使臣虽非名摔跤手，但他很会摔跤，这足以说明蒙古族的摔跤是从小习练，每个男子必备的技术。

乾隆年间，清政府以“蒙古人出其一万僧，强其养百万兵”的政策，将黄教大力输入蒙古地区，从而造成了蒙古人口减少，体质下降，思想虔诚，在一定程度上使摔跤运动的发展受到了影响。从此，无敌于中国的蒙古摔跤手开始输给满人了。乾隆、嘉庆年间曾目睹热河满蒙布库比赛的人，就说蒙古“布库不如御前人，而诈马乃其长技。”（见梁章钜《南省

公余录》卷六《蒙古》)。

但这不是蒙古摔跤发展的主流。而主流的本质的还是蒙古社会的政治、经济、生产方式和广大蒙古族人民喜爱摔跤运动的传统的风俗习惯。因此,在清代,除了宫廷摔跤外,广大人民群众의摔跤活动开展得非常活跃。就参加比赛人数而言,在外藩蒙古四个部合开的那达慕上,有一千零八十八名摔跤手参加(见蒙古人民共和国男子三项那达慕)。在我们内蒙古五百一十二名摔跤手参加的那达慕屡见不鲜。由此可见清代蒙古族摔跤的群众性和广泛性。因而在当时涌现出了很多人民群众所爱戴的著名民间摔跤手,他们是乌珠穆沁旗的杜棱扎那、苏尼特旗的杜石、阿拉善的策勒萌、巴林旗的巴林布库、科尔沁的西拉喜布、红和里耶,还有外藩蒙古的依德尔那木吉拉等。他们是站在人民一边的摔跤手,为此,广大人民用诗歌和民间故事的形式歌颂他们的主持正义、不畏强暴,为民除害的功德,以寄托对他们的爱戴和崇敬心情,并抒发其渴望获得自由幸福生活的愿望。这些诗歌和民间故事,至今仍在蒙古人民中广为流传着。

四、古代蒙古族妇女摔跤

在蒙古人的古代社会中,除了男子善摔跤外,也有不少善摔跤的女性。这是由古代蒙古社会的政治、经济、战争生活和习俗所决定的。特别是古代蒙古社会的长期内外战争,促使妇女锻炼和提高了这方面的能力。《蒙鞑备录·妇女》中说:“其俗出师不以贵贱,多带妻孥而行,自云用以管行里衣服钱物之类。其妇人专管张立毡帐,装卸鞍马,辘重车驮等物事……。”

妇女随男出师是游牧生活的特点,也是古代蒙古社会“全民皆兵”的必然结果。蒙古的战争不一定每战必胜,也有战败的时候。这时妇女们为了自卫也要与敌人近战或搏斗是常有的。因此,古代蒙古妇女提高自己的力量和技巧是很必然的。关于蒙古妇女的摔跤,在《马

哥波罗行记》第一六九章《海都女之勇力》一节中说:“国王海都有一女,名称阿吉牙尼惕(Agianit),鞑靼语犹言‘光耀之月’,此女甚美,甚强勇,其父国中无人以力胜之。其父数欲为之择配,女辄不允,尝言有人在角力中能胜我者则嫁之,否则永不适人。其父许之,听其择嫁所欲所喜之人(其俗如此)。……基督降生后,一二九〇年时,有一贵胄,乃一富强国王之子,勇侠而甚健,闻此女角抵事欲与之角,……由是王子携千马毅然蒞此国中,……及其……二人即至角场,相抱互扑各欲仆角力者于地,然久持而胜负不决。最后女仆王子于地。……其父远征辄携女与俱,盖扈从骑尉中使用武器者无及其女者也。有时女自父军中出突敌阵,手擒一敌人归献其父,其易如鹰之捕鸟,每战所谓为辄如是也。”

这是海都女之勇力,也是古代蒙古社会千千万万善摔善战女性的典型。在古代蒙古社会中,妇女以摔跤来择嫁之事,是蒙古族的一种古代风俗,这可能是古代的抢婚制所造成的。那时候一个妇女,只有嫁给力大出众的男子,才能保护她的安全,使她一生幸福。这个风俗一直流传到清代末年。从年迈七、八旬老人的言谈中,我们还能听到关于妇女以摔跤来择配的佳话。

蒙古族摔跤从古至今,历经沧桑而不致泯灭,除因为它不仅与蒙古古代社会的教育、政治、经济、战争生活、社会娱乐有着紧密的联系外,而且与草原游牧经济的生产方式、生活环境有着紧密联系。同时它对增进人民的健康水平,丰富草原牧民的精神生活也具有不可忽视的作用。今天我们继承蒙古古代摔跤的优良传统,吸取其精华,“推陈出新”,使之成为建立新式蒙古摔跤运动的宝贵借鉴,这对丰富我国社会主义体育的内容有重要意义。因而发掘研究蒙古古代体育遗产,加以清理、保存、改进,发扬其优良传统为“四化”建设服务,乃是我们各族体育工作者当前的一项重要任务,故笔者不揣愚陋,撰此文章。望诸位学者和体育史专家及广大读者批评指正。(下转第11页)

云南彝族的摔跤比赛

尹维中
龙溪才
(彝族)

摔跤是云南彝族的传统体育活动之一，过去就有摔跤比赛的风俗。现在每年农历六月二十五日，滇南的广大彝族人民都要举行“火把节”，摔跤是这个节日白天的主要活动，所以云南彝族又把火把节称为“摔跤节”。关于彝族摔跤比赛的历史，据《建水县志》上说，“上元灯节”期间“各乡里斗秋迁、角抵之戏”，角抵就是指摔跤。又据《路南县志》说：“又有所谓跌跤会者，其会无常，或因村中牲畜有瘟疫乃议举行，若汉族斋醮之属”。民间也有这类传说，说是有个汉族青年在兵乱之中逃到彝族村寨安居下来，日久天长和一个彝族青年建立了深厚友谊，义结兄

弟。在一天放牧中，忽然发现他们心爱的牛病了，便想尽一切办法寻找一种草药，果然把病牛治好了。于是，在狂喜之下，互相扭抱起来，摔起跤来。可见，彝族的摔跤比赛是传统的习惯，是节日的一种文化娱乐活动，也曾经用来作为驱魔避邪的一种活动。关于“火把节”，从历史文献上看，如《云南通志》说：

“六月二十五日束松明为火炬，照田苗，以火色占农”；《云南府志》说：“六月二十五日，市民燃松炬于街衢、村落，则燃以照岁，占丰啬”；大理白族人民用“火烧松明楼”的南诏国事件解释火把节，象征着自由、斗争和反抗。可见原来的火把节和摔跤比赛未见有何联系，在火把节日举行摔跤比赛，是后来逐渐形成的风俗习惯。

一、云南彝族摔跤比赛的盛况

每年农历六月二十四日，滇南一带的广大

彝族人民，都要尽情欢乐三数日。这是一个富有浓郁民族气息、充满深情画意的传统节日。在这一天，从奇峰林立的石林丛中，到风景如画的长湖两岸，甚至从远跨数县的遥远边疆，广大彝族人民都以无比喜悦的心情，穿着五色纷呈、锦秀艳丽的节日盛装，扶老携幼，翻山越岭，穿林过寨，汇集到彝族祖先延袭至今的摔跤圣地——圭、西山麓来参加盛会，观看跤赛，传统的“跤场”，完全沐浴在大自然的幽美俊秀的景色之中，四周山峦环抱，鸟语花香。芳草如茵的绿油油的梯形山地，就成了这里最美好的天然看台，中央“盆地”就成了“大力士”们竞技跤艺的最理想的跤场。跤场一隅，依山而上，用翠绿的松毛扎起的主席台，以及用彝文和汉文并排书写的“欢庆‘火把节’”的红色横幅布标，更加清新夺目，富有民族特色。为奖励优秀选手“挂红”用的数丈长的红布挑起的旗竿，象古代豪杰击鼓出征的旌旗，在主席台上空迎风招展。山坡周围到处布满了特意为盛会准备的各种日用百货和各种食品零售点，许多农民也各自择地烧熟各种香喷喷、令人口馋的肉食汤锅，为客人们准备了十分丰盛的野宴。数不尽的青年男女，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围成无数圆圈，在民族弦乐声中，有节奏地拍击双手，尽情手舞足蹈。人们的欢乐声、鞭炮声和弦乐声交织一片，使整个边疆山寨沉浸在节日欢乐的海洋之中。

在跤场里，当县委领导或当地深受众望的长老宣布摔跤盛会开始的时候，欢乐的人群顿时沸腾起来，一支民族裁判队伍为前导，在民族宣传队的舞乐陪伴下，翩翩起舞。鞭炮声此起彼伏，震撼山谷。走在最前面的三名裁判员，手持为奖励“大力士”而特备的“挂红”的红布长竿，绕场示意而行。简短而隆重的仪式刚刚结束，以公社为单位有组织或无组织的摔跤选手，便脱下上衣，下穿短裤，或挽起裤腿，蹲在场边，这种习俗就等于向裁判员表示：“我请求摔跤”。因而裁判员便热情地迎上前去，搀扶着他们徐徐绕场而行，用本民族

语言吆喝着“维维张我千罢连（阿细语——阿细为彝族支系）！”“维维夷来撒咧（撒尼语——撒尼为彝族支系）！”意为勇士们快快出来摔跤吧！瞬间，一个个应战者先后而出，表示应战。裁判员凭借他们的经验和眼力，判断对方的年龄、体重，认为都差不多，便将双方领进场地，为他们友好搭手，一场场激烈的摔跤比赛开始了。在胶场中可以同时进行几对，甚至十几对的比赛都行。去年，我们有机会看到这个兄弟民族勇敢、顽强，而又团结、友爱的精彩的摔跤表演艺术。云南省著名的25岁的撒尼族（彝族支系别称）优秀摔跤选手毕有恒，他原是路南县陆美邑公社的会计，自幼喜爱摔跤，去年参加云南省五届运动会赢得了冠军。他在“火把节”摔跤比赛中，力大过人，技巧纯熟。可以毫不费力地连续摔倒几名对手，当十分惊险的将对手高高举起之后，又将对手轻轻地平放在草坪胶场上的时候，观众们都深为他良好的作风，爆发出经久不息的掌声。还有12岁的徐继华，他是石林公社水塘铺大队的小学生。他在比赛中，曾几次被对手抓住双腿，形成肩胛倒立，只要双肩一着地，即为败局。但他沉着、勇敢，拼命地抵挡对手下截的压力，敏捷地翻转身体，猛地一蹬腿，摆脱了对方的双腿，再一用力，终于转败为胜，赢得了少儿冠军。去年光在圭山胶场一地参加自由摔跤的就有四、五百人，二百余对，从六、七岁的少儿到四、五十岁的青壮年都大显身手。有些过路的汽车司机或返里省亲的解放军战士，也都争先恐后地应战比武。这充分说明摔跤在滇南彝族中确有雄厚的群众基础，类似这样的自然胶场，在每个生产队中都有少到几块、多到十几块，许多青少年社员或少年儿童，每当工余饭后，或节假日，便摔将起来，不愧为云南摔跤圣地。每逢“火把节”，县委领导为尊重当地摔跤风俗习惯，不但亲临大会观看或参加比赛，而且每年都要赠送红布百余丈，作为奖励优秀胶手的“挂红”奖品。

“挂红”是给摔跤优胜者披挂红布，进行

奖励的意思。当比赛结束，裁判员将摔倒人数最多者评判为“大力士”，其次为“二力士”，再次为“三力士”，分别由县委领导将“头竿”、“二竿”、“三竿”上缠挂的最长两、三丈，最短丈余的红布，给他们披挂在身上。对其他只摔倒一、两个的优胜者都分别发给一到三尺红布或花布进行奖励。这些优胜者在群众的欢呼声、掌声、鞭炮声和弦乐声中，由本村本寨的青年小伙子们高高抬起，象坐“轿子”一样，喜气洋洋地在群众簇拥下，绕场一周，向裁判员和观众频频举手，答礼致谢。各村各寨还都为他们举行较为隆重的晚宴。

当夜幕低垂，安祥的彝族村寨又沸腾起来了。小伙子们和姑娘们举起千万盏火把，点燃起一堆堆篝火。明亮的火把、熊熊的篝火与节日的彩灯交相辉映，照得山谷一片通明，光彩耀眼，绚丽多姿。欢乐的青年男女围着篝火，在弦乐、笛声中尽情欢舞。夜更深了，从远远的地方，不时传来月琴声响，阵阵笑语，在这狂欢之夜，对对情侣，在月光映照下，双双走向密林深处……。

二、云南彝族摔跤的基本形式及其特点

云南彝族摔跤的开始式是两个人热情拥抱致意，然后进行角斗。它的基本形式是：双方为达到各自的目的，采取进攻、防守、反攻，因而从开始站立摔跤，又自然转成跪撑角斗，再从跪撑角斗，转化为不断的站立和跪撑的循环。使用各种动作的目的是把对方摔倒，以致双肩着地。

摔跤的主要动作：彝族摔跤的主要动作是：抓腰带、抱单腿、过背、夹臂翻、穿腿等。云南彝族摔跤与国际自由式摔跤相近，除不分体重级别和没有时间限制外，各种技巧动作均在国际自由式摔跤中出现过。

摔跤场地：云南彝族摔跤的场地，一般都在离村寨一至二公里的地方，选择一块锅底形的方圆盆地或草坪上进行，观看摔跤比赛的观众，就环坐在松林葱郁的天然看台上。摔跤的

那几天，开始时排队入场，队伍中有人举着系挂红布的竹竿，有弹奏欢乐的民族乐队，敲锣打鼓，鸣放鞭炮，由举办村子的跤手领头进入摔跤场地，绕场一周，然后把系挂红布的长竿安放在简易的用青翠松毛扎起的主席台旁边，悬挂起来以昭示摔跤的勇士们，去争夺“大红”吧！

接着，几十名裁判员进入场地内，向四周观众呼唤“维维张我干罢连”！（勇士们快进来摔跤吧）号召人们踊跃进入摔跤场比赛。只要裁判员一号召，喜爱摔跤的青少年和成年运动员，从摔跤场周围的人群中纷纷跃入场内，表示要求参加比赛。此时，裁判员根据运动员的大小和观察体重差异，安排对手进行比赛，一般先进场比赛的是初学的青少年，而后就是技术、力量稍强者接着出场比赛。各村各寨的“大力士”一般是最后进场比赛，所以就出现了越往后争夺越激烈的高潮，也就是当天“大力士”们争挂“大红”的决战。

胜负标准：云南彝族摔跤，只要一方双肩着地，一次为一局，这时裁判员会即时喊出“算得了”的口号，同时，裁判员用引人注目的翻滚的示范动作，表示一方运动员已输一跤。然后把双方运动员扶起来，开始第二跤比赛。如果第一跤是甲方赢，第二跤是乙方胜，裁判员就发出“平跤”的口号，继续第三跤比赛，决定最后胜负。第三跤胜者，要留在场内继续与新对手比赛，直到输给对方后，方能退场。这就说明了彝族摔跤是双肩着地为输，输者自动退场，并且是采用“三跤两胜”的比赛规则。

犯规动作：

- （一）抓对方头发和抓撕对方裤子；
- （二）掰对方手指或脚趾；
- （三）用脚踢或用手掐对方身体任何一

部，或拧对方皮肉；

（四）用头冲撞或打对方等非摔跤动作。

服装：

（一）不穿上衣，也不准穿背心，赤膊上阵。长、短裤均可，但不许穿三角裤比赛。

（二）不准系皮带或帆布制作的硬腰带和附有金属的腰带，以免伤害对方。可系各种颜色的平布带。

（三）一般不穿鞋，如要穿鞋，也只许穿运动胶鞋。不能穿硬布底鞋和皮鞋。

奖励办法：

（一）在群众性的摔跤比赛中，只要连续战胜两个不同对手者，奖给红布数尺；当战胜两个对手，输给第三者退场时，立即给布，不参加最后发奖仪式。

（二）当天比赛中，摔倒三个以上对手者，在当晚收场时，参加授奖仪式，分别授予一、二、三、四、五等名次红布近丈。彝族摔跤不搞决赛，所以，在一天比赛中，摔倒三人以上者往往是几十名。

（三）当天跤赛结束时，将战胜三人以上者都集中在场内，战胜对手最多者为“大力士”，在身上披挂缠裹约三、四丈长红布，称“挂红”。其他优胜者，均按战胜对手多少，依次类推，分别“挂红”。战胜三名对手者，均排列在队后，裁判员为先导，运动员绕场一周，同时鸣放鞭炮，敲锣打鼓，在民族弦乐声中，狂欢起舞，以示祝贺。

当祝贺完毕，由举办摔跤的村寨，再推选出两位德高望重的老人，进入场内，进行象征性的欢乐的跳跃角斗，而后再由裁判员给他们披挂一块红布，以号召青少年好好锻炼身体，增强体质，更好地搞好生产，让彝族人民丰衣足食，欢乐万代。



尹鹤柱（朝鲜族）

紫荆 译

摔跤是朝鲜族流传已久的民间体育活动，是朝鲜族人民最喜欢观赏的一个竞技项目。十八世纪的朝鲜学者抑得恭，在其著述《京都杂志》中，曾经谈到朝鲜摔跤有内勾，外勾，箍脖等多种路数。从高句丽时期的角抵家玄室的古墓壁画也可以看出，今天的摔跤与古代的摔跤场面并无多大的差异。这说明，朝鲜式的摔跤在三国时代之前早已流传，并十分盛行。象其他民族的摔跤由来一样，朝鲜族的摔跤也起源于与自然界的生死搏斗。它作为一种有力的斗争工具，既有攻击妙招又有防守手段，足以防守御侮。以后，摔跤逐渐在宫廷中盛行，并随着民族文化交流的发展，流传到了其他国家，这些国家把朝鲜摔跤叫高丽技或摔跤。

一百多年来，朝鲜族每到端午、中秋等节日，便利用农村或城市的沙地、草地进行摔跤，角逐力气和技巧。摔跤手一般按年龄与力气分为少年、青年、壮年三级。每次正式比赛，都由少年摔跤开场，增加节日气氛。朝鲜族人民十分喜欢观看摔跤，只要听说在摔跤，便有男女老幼很多人来观看。而且，按习惯，只要来到摔跤场，任何人都可以参加比赛，以至，很多人从不肯放过这种锻炼身体的大好机会。就这样，摔跤成了朝鲜族的一项宝贵的文

化遗产，显示了朝鲜族的爱好和志趣的一个侧面。

朝鲜族摔跤的动作并不繁难，连小孩也易学会，具有广泛的群众基础。农民们在田间作业休息时，往往喜欢在地头摔起跤来。虽然没有携带腿带，但他们抓住对方的裤腰带便可以角力为戏。所以，摔跤在朝鲜族中成了男子的一种朝气蓬勃的有益游戏运动。朝鲜族摔跤的习俗，在盛大的正式比赛里，获得冠军者可以得到一头大黄牛作为奖品。这大概是因为黄牛是重要的役畜，而摔跤又与生产结合紧密之故。当然，奖品如此丰厚，也表示着人们对摔跤胜利者的尊敬与对摔跤的爱好。

朝鲜族是如此地喜爱摔跤，但在解放前，摔跤和足球、跳板、秋千等，都曾遭到日本帝国主义的禁绝。但是，反对日本侵略的朝鲜族人民，英勇参加伟大的抗日斗争，献身于民族解放。他们怀着对敌人的仇恨，每到节日，处处都举行摔跤比赛。摔跤场燃烧着怒火，洋溢着民族反抗精神，人们从四面八方涌来，参加摔跤观赏摔跤，通过摔跤满怀着对未来的无限希望。在一部分革命家和爱国者的鼓动下，摔跤场实际上往往成为反对日本帝国主义的场所。日本帝国主义本想灭绝摔跤这一竞技项目，相

反地倒促使摔跤在民间更加广泛地传播开来，促进了朝鲜民族的团结。

一九五二年九月三日，在党的民族政策光辉照耀下，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正式成立。这以后，延边在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都获得了空前的发展，各种体育活动也开展得更加蓬勃。九月三日，既是伟大的抗日战争胜利的纪念日，也是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成立的富有意义的节日。为了欢度这个节日，检阅各方面的成果和体育运动的成绩，每年九月三日，州里和各县、公社大队都举行规模宏大的运动会。在大会上，摔跤、跳跳板、荡秋千等比赛，增添了节日气氛。摔跤场吸引着众多的观众，也锻炼出了很多摔跤健儿。一九五三年冬天，延边朝鲜族人民派选手参加了全国民族形式运动大会，从此，摔跤、秋千、跳板等运动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在一九六二年庆祝自治州成立十周年的全州体育比赛大会上，摔跤冠军获得奖品黄牛。当冠军马东日骑着黄牛绕运动场一周时，他频频向欢呼的群众答礼。每年，自治州政府拨出巨额资金支持摔跤等民族体育项目的发展。通过体育大会，观众和运动员都受到了爱国主义的思想教育，更加热爱党和祖国，以更加高昂的激情投身于四化建设。粉碎“四人帮”后，我们朝鲜族的民族体育运动开展得更加朝气蓬勃。一九七九年，全州举行了摔跤、荡秋千、跳跳板等民族形式的体育大会。去年在延吉县，今年在汪清县，都举行摔跤比赛

庆祝“九·三”。

朝鲜族摔跤的特点是使用腿带。腿带用长三米的麻布或白布做成，围在腰际，然后有伸缩性地缠在右侧大腿上。腰带用的是约一米五长的带子。比赛时，双方蹲着身躯略往前倾，右膝着地，左膝弯曲，足掌轻扣地面。而后，双方搂住右肩，各用右手抓住对方的腰带，左手抓住对方的腿带。裁判员的哨声一响，双方起身进行比赛。这种腿带，是朝鲜族摔跤所特有的，在其他民族的摔跤里看不到这种东西。

所有的朝鲜族摔跤比赛，为了充分发挥选手的技能都采取三战两胜决定胜负。比赛中，不许扭对方的脖子和胳膊，不许用头部或拳头伤及对方，凡是故意使对方受伤者要受到警告，如果无视警告则可勒令其退场。

朝鲜族摔跤的比赛场地极其简便。用沙铺成的摔跤场，呈圆形，直径为八米，另有五十厘米宽的保险区。这样的室外摔跤场，中央部分的沙层的厚度应有五十厘米，周围沙层的厚度也不能少于二十厘米。

室内摔跤场只需铺草垫子，直径也应为八米，并应用白色的标志围成一圆形。场地如此简便，也可算是朝鲜族摔跤的又一特点。

当前，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体育运动委员会的领导下，延吉市和其他各县都在组织摔跤协会。可以预期，延边朝鲜族的摔跤运动将更有组织，更有计划，更有领导地得到健康发展。

（上接第6页）

注：

①“国之力士”一语中的国，不是现在意义上的国家，而指的是部落或部落联盟。

②扎苏拉赤——指挥摔跤手的人，相当于现在的

教练员。

③摘自金启琮：《中国式摔跤源出契丹蒙古考》

④喀尔喀——外藩蒙古，现在的蒙古人民共和国。